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C AVIATION LIMITED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8

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變動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 (1) 卓成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本公司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主席及稽核委員會成員；
- (2) 劉承鋼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主席兼稽核委員會成員；
- (3) Jonathan Mahony 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
- (4) 陳新皓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以上各項均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中國銀行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集團內部職務變動，卓成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本公司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主席及稽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卓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卓先生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劉承鋼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主席兼稽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劉承鋼先生，特許金融分析師，43歲，於銀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在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中國銀行。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間，彼於當時的綜合計劃部工作。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間，彼於中國銀行資產負債管理部工作，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間掛職中國銀行深圳市分行。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間被外派至中國銀行澳門分行工作。彼於二零零七年調回中國銀行總行司庫任職。二零零九年四月起，劉先生擔任中國銀行財務管理部助理總經理。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間，彼擔任中國銀行金融市場總部助理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獲任命為中國銀行金融市場總部總監。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劉先生出任司庫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擔任司庫總經理一職並任職至今。

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隨後於一九九九年四月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獲得麥考瑞大學應用金融碩士學位。

按照本公司組建文件的規定，劉先生將擔任董事直至將於二零一七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且按照本公司組建文件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需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劉先生與本公司訂立非執行董事正式委任函，當中載有有關其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劉先生概無權按照其委任函的條款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劉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須予披露有關劉先生的資料，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變動

董事會宣佈，Jonathan Mahony先生(他曾擔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不再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以專注於其作為本公司總法律顧問的職責，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新皓先生，34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起生效。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為企業事務副總裁，監督企業事務的職能(包括公司秘書事務)。陳先生曾於兩家總部設在倫敦的國際律師行及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航空公司工作。加入本公司前，彼為澳洲聯邦銀行全資附屬公司澳聯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兼法律顧問。

陳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於二零零四年取得法學(榮譽)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國際商法法學碩士學位。陳先生亦於二零零九年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三年於考文垂大學取得航空管理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獲得香港高等法院律師資格。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 Mahony 先生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新皓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上述董事變動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陳四清先生；執行董事 *Robert James Martin* 先生及王根山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芒先生、劉承鋼先生及朱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付舒拉先生、*Antony Nigel Tyler* 先生及戴德明先生。

* 僅供識別